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尔软件 公告编号:2022-004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农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3,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国融证券国融安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安顺 1 号")、招商银行朝招金(多元稳健型)理财计划(以下简称"朝招金多元稳健型")、"鑫利"系列鑫增利 19047 期(6 个月)人民币理财产品(以下简称"鑫增利 19047 期")、交银理财稳享固收增强日开 2 号(30 天持有期)理财产品(以下简称"交银日开 2 号")。

● 委托理财期限:安顺 1 号每轮周期为 7 天、鑫增利 19047 期每轮周期为 6 个月、交银日开 2 号封闭期 30 个自然日后无固定期限,其他产品无固定期限。

● 履行的审议程序: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2021 年 5 月 13 日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 8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在二年内(含二年)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自获得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详情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2021 年 5 月 1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一、公司近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赎回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赎回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起始日	赎回日 / 兑付日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农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福通月月鑫利 B 款 H17001	1,00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2.17	2021.12.16	65.03
华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华夏理财现金管理 1 号	1,80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1.29	2021.12.28	4.78
华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华夏理财现金管理 1 号	20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8.16	2021.12.28	2.45
华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华夏理财现金管理 1 号	1,00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8.10	2021.12.29	12.81
上海农商行	银行理财产品	福通日鑫 H14001 期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2.18	2022.1.5	0.51
上海农商行	银行理财产品	福通日鑫 H14001 期	4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2.5	2022.1.5	21.54
上海农商行	银行理财产品	福通日鑫 H14001 期	1,50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12.30	2022.1.5	34.83
上海农商行	银行理财产品	福通日鑫 H14001 期	17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12.31	2022.1.5	3.95
上海农商行	银行理财产品	福通日鑫 H14001 期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3.18	2022.1.5	0.43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朝招金多元稳健型	1,30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2.31	2022.1.5	0.07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朝招金多元稳健型	1,00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2.30	2022.1.11	1.06
合计			8,400.00				147.46

注:上述理财产品中,华夏理财现金管理 1 号、福通月月鑫利 B 款 H17001、朝招金多元稳健型为无固定期限理财产品,到期日为 T+1,暨 T+1 赎回;福通日鑫 H14001 期为无固定期限理财产品,到期日为 T+0,暨 T+0 赎回。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 8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国融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安顺 1 号	4,000	净值型	-	7 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上海农商行	银行理财产品	鑫增利 19047 期	1,000	净值型	-	6 个月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国融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安顺 1 号	2,500	净值型	-	7 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朝招金多元稳健型	1,000	净值型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国融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安顺 1 号	2,000	净值型	-	7 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国融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安顺 1 号	1,500	净值型	-	7 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交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交银日开 2 号	1,000	净值型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投资合法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可控、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直接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同时,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公司根据内部控制制度,对投资理财产品行为进行规范和控制,严格审批投资产品准入范围,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安顺 1 号

产品名称	国融证券国融安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代码	SAT582
产品类型	券商理财产品
产品期限	7 天
本金(万元)	4,000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期	2021 年 12 月 15 日
首个滚存到期日	2021 年 12 月 22 日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净值型(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净值型产品,其业绩表现将随市场波动。本资产管理计划业绩计提标准为 4.5%/ 年)
开放期	本集合计划采用定期开放,每周三开放一次,如果周三为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周周三。因展期、合同的补充、修改或者变更需要,管理人有权设置临时开放期并予以公告生效。临时开放期只接受投资者的退出申请。
资金投向	本集合计划将主要投资于债券、公开募集的基金及现金类资产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其中投资于存款、债券等债权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具体为: 固定收益类:现金、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债券回购、在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各类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次级债、混合资本债、二级资本债、证券公司债、证券公司次级债券、非银行金融机构债等)、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包括在证券交易所及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发行的非公开发行公司债等)、项目收益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优先级(底层资产非产品)、永续债、同业存单以及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等,该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集合计划总资产的 80-100%;其他类产品:公募基金等,该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集合计划总资产的 0-20%(不含)固定收益类按照该资产的市值占整个资产管理计划总值的比例来计算。
产品费用	(1)固定管理费率为 0.80%/ 年; (2)托管费率:0.02%/ 年。

2、鑫增利 19047 期

产品名称	"鑫利"系列鑫增利 19047 期(6 个月)人民币理财产品
登记编码	C1122119000821
产品代码	XZL19047
产品类型	银行理财产品
产品期限	6 个月
本金(万元)	1,000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期	2021 年 12 月 27 日
首个滚存到期日	2022 年 6 月 26 日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净值型(其业绩表现将随市场波动,具有不确定性。业绩比较基准 3.5%~3.8%)
资金投向	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货币市场工具、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国债、金融债、中央银行票据、公司债券、企业债券、短期 / 超短融、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PPN、资产证券化产品(ABS、ABN、CLO、MBS 等)、债券型基金、非标债权类资产(债权类信托 / 资管计划、股票收益权类信托 / 资管计划、带回购条款的股权类信托 / 资管计划、交易所委托债权 / 委托票据 / 融资租赁收益权投资、委托贷款等)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固定收益类资产等;二是权益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股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证券投资基金、结构化证券投资计划优先份额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权益类资产等;三是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商品型证券投资基金、大宗商品、金融衍生工具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等。
产品费用	(1)固定销售管理费率(年):0.25%,本产品的固定销售管理费按前一日产品资产净值的 0.25%年费率计提。 (2)投资管理费率(年):0.10%,本产品资管理费按前一日产品资产净值的 0.10%年费率计提。 (3)托管费率(年):0.005%,本产品的托管费按前一日产品资产净值的 0.005%年费率计提。

3、安顺 1 号

产品名称	国融证券国融安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代码	SAT582
产品类型	券商理财产品
产品期限	7 天
本金(万元)	2,500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期	2021 年 12 月 29 日
首个滚存到期日	2022 年 1 月 5 日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净值型(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净值型产品,其业绩表现将随市场波动。本资产管理计划业绩计提标准为 4.5%/ 年)
开放期	本集合计划采用定期开放,每周三开放一次,如果周三为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周周三。因展期、合同的补充、修改或者变更需要,管理人有权设置临时开放期并予以公告生效。临时开放期只接受投资者的退出申请。
资金投向	本集合计划将主要投资于债券、公开募集的基金及现金类资产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其中投资于存款、债券等债权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具体为: 固定收益类:现金、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债券回购、在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各类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次级债、混合资本债、二级资本债、证券公司债、证券公司次级债券、非银行金融机构债等)、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包括在证券交易所及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发行的非公开发行公司债等)、项目收益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优先级(底层资产非产品)、永续债、同业存单以及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等,该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集合计划总资产的 80-100%;其他类产品:公募基金等,该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集合计划总资产的 0-20%(不含)固定收益类按照该资产的市值占整个资产管理计划总值的比例来计算。
产品费用	(1)固定管理费率为 0.80%/ 年; (2)托管费率:0.02%/ 年。

4、朝招金多元稳健型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朝招金(多元稳健型)理财计划
登记编码	C1030811001198
产品代码	CMBZG002
产品类型	银行理财产品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
本金(万元)	1,000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期	2021 年 12 月 30 日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净值型(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资金投向	本理财计划资金主要直接或间接投资于各类银行存款、拆放同业、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大额存单、债券、同业存单、资产支持证券、买入返售资产,以及货币市场基金、以货币市场工具、标准化债权资产为标的的资产品等其它符合监管要求的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和金融工具。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国债、中央银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券不低于产品净资产的 5%。
产品费用	1.固定投资管理费:管理人收取理财计划固定投资管理费,固定投资管理费率 0.30%/ 年。固定管理费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 2 位以后舍位。 2.销售服务费:销售服务机构收取理财计划销售服务费,销售服务费率为 0.20%/ 年。销售服务费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 2 位以后舍位。 3.托管费:本理财计划托管费由托管行收取,年费率为 0.03%。4.其他(如有):交易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交易佣金、撮合费用等)、理财计划验资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清算费、执行费用等相关费用,具体以实际发生为准。

5、安顺 1 号

产品名称	国融证券国融安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代码	SAT582
产品类型	券商理财产品
产品期限	7 天
本金(万元)	2,000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期	2022 年 1 月 5 日
首个滚存到期日	2022 年 1 月 12 日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净值型(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净值型产品,其业绩表现将随市场波动。本资产管理计划业绩计提标准为 4.5%/ 年)
开放期	本集合计划采用定期开放,每周三开放一次,如果周三为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周周三。因展期、合同的补充、修改或者变更需要,管理人有权设置临时开放期并予以公告生效。临时开放期只接受投资者的退出申请。
资金投向	本集合计划将主要投资于债券、公开募集的基金及现金类资产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其中投资于存款、债券等债权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具体为: 固定收益类:现金、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债券回购、在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各类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次级债、混合资本债、二级资本债、证券公司债、证券公司次级债券、非银行金融机构债等)、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包括在证券交易所及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发行的非公开发行公司债等)、项目收益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优先级(底层资产非产品)、永续债、同业存单以及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等,该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集合计划总资产的 80-100%;其他类产品:公募基金等,该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集合计划总资产的 0-20%(不含)固定收益类按照该资产的市值占整个资产管理计划总值的比例来计算。
产品费用	(1)固定管理费率为 0.80%/ 年; (2)托管费率:0.02%/ 年。

6、安顺 1 号

产品名称	国融证券国融安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代码	SAT582
产品类型	券商理财产品
产品期限	7 天
本金(万元)	1,500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期	2022 年 1 月 12 日
首个滚存到期日	2022 年 1 月 19 日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净值型(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净值型产品,其业绩表现将随市场波动。本资产管理计划业绩计提标准为 4.5%/ 年)
开放期	本集合计划采用定期开放,每周三开放一次,如果周三为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周周三。因展期、合同的补充、修改或者变更需要,管理人有权设置临时开放期并予以公告生效。临时开放期只接受投资者的退出申请。
资金投向	本集合计划将主要投资于债券、公开募集的基金及现金类资产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其中投资于存款、债券等债权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具体为: 固定收益类:现金、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债券回购、在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各类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次级债、混合资本债、二级资本债、证券公司债、证券公司次级债券、非银行金融机构债等)、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包括在证券交易所及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发行的非公开发行公司债等)、项目收益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优先级(底层资产非产品)、永续债、同业存单以及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等,该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集合计划总资产的 80-100%;其他类产品:公募基金等,该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集合计划总资产的 0-20%(不含)固定收益类按照该资产的市值占整个资产管理计划总值的比例来计算。
产品费用	(1)固定管理费率为 0.80%/ 年; (2)托管费率:0.02%/ 年。

7、交银日开 2 号

产品名称	交银理财稳享固收增强日开 2 号(30 天持有期)理财产品
登记编码	Z7000921000088
产品代码	5811221081
产品类型	银行理财产品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
本金(万元)	1,000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期	2022 年 1 月 17 日
产品封闭期截止日	2022 年 2 月 15 日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净值型(业绩比较基准 3.40%)
资金投向	本产品投资于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主要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比例若无特别说明,均包含本数): 直接或通过资产管理产品投资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同业存款、债券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包括永续中票)、企业债、公司债(包含可续期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包括二级资本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和可交换公司债券等银行间市场、证券交易所市场及经国务院同意设立的其他交易市场的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境外发行的货币市场工具、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票据;境内外发行的货币型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债券型公募证券投资基金等。以上债权类资产占产品资产总值的投资比例为 80%-100%; 直接或通过资产管理产品投资权益类资产和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境内外发行的上市流通普通股、优先股、股票定向增发;期货、期权、远期、互换、风险缓释工具;境内外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房地产信托和存托凭证;境内外发行的股票型公募证券投资基金、混合型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商品基金等。以上权益类资产和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占产品资产总值的投资比例为 0%-20%。
产品费用	1.销售手续费率:份额 0.40%/ 年; 2.固定管理费率:0.15%/ 年; 3.托管费率:0.02%/ 年; 4.产品运作和清算中产生的其他资金汇划费、结算费、交易手续费、注册登记费、信息披露费、账户服务费、审计费、律师费等,按照实际发生时从理财产品中列支; 5.产品承担的费用还包括投后管理费、项目推荐费、财务顾问费等,按照实际发生时列支。

(二)风险控制分析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该项投资仍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上海农商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代码:601825)、招商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代码:600036)、交通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代码:601328)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国融证券为非上市金融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 4 月 24 日	张智河	178,251.1536	金融服务业务	否

2、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长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61%
2	杭州普润星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3%
3	内蒙古日信担保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3%

(一)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资产总额	15,078,934,087.90
资产净额	4,080,854,233.27
营业收入	1,045,895,451.01
净利润	100,427,140.73

(注:国融证券基本情况、主要股东持股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相关数据摘自《国融证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披露》)

(二)与公司的关系

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三)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公司管理层对受托方、资金使用方等交易各方当事人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理财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624,238,738.80	1,733,726,082.73
负债总额	294,316,496.83	453,384,499.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9,922,241.97	1,280,341,58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981,400.36	-215,304,234.86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6.15%,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将产生的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投资合法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可控、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直接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该项投资仍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2021 年 5 月 13 日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 8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在二年内(含二年)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自获得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详情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2021 年 5 月 1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018.00	2,018.00	326.68	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59.97	0.00
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322.15	0.00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72.04	0.00
5	银行理财产品	410.00	410.00	21.54	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0	3,500.00	117.13	0.00
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65.03	0.00
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0.51	0.00
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0.43	0.00
10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0.89	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	400.00	10.03	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1,049.00	1,049.00	13.89	0.00
13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	800.00	4.68	0.00
1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26.30	0.00
15	银行理财产品	1,700.00	1,700.00	16.00	0.00
16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	2,500.00	22.91	0.00
1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22.13	0.00
18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	400.00	8.58	0.00
1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5.66	0.00
20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2.49	0.00
2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7.52	0.00
22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34.83	0.00
23	银行理财产品	170.00	170.00	3.95	0.00
2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7.44	0.00
25	银行理财产品	8,500.00	8,500.00	42.85	0.00
2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7.40	0.00
2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0.90	0.00
28	银行理财产品	1,700.00	1,700.00	3.77	0.00
29	银行理财产品	3,300.00	3,300.00	4.61	0.00
3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0.90	0.00
31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00	11,000.00	67.09	0.00
32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31.93	0.00
3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6.20	0.00
3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41	0.00
35	银行理财产品	5,200.00	5,200.00	15.90	0.00
3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8.88	0.00
3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5.85	0.00
3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3.25	0.00
3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3.16	0.00
4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2.96	0.00
41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1.99	0.00
42	银行理财产品	8,200.00	8,200.00	86.49	0.00
43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4.17	0.00
4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5.21	0.00
4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1.00	0.00
46	银行理财产品	10,500.00	10,500.00	134.18	0.00
4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3.71	0.00
4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2.37	0.00
49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0.67	0.00
50	券商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22.13	0.00
51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	0.00	31.34	2,000.00
5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2.22	0.00
53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	0.00	31.24	2,000.00
54	银行理财产品	6,200.00	6,200.00	89.61	0.00
5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	500.00	1.08	0.00
56	银行理财产品	1,700.00	1,000.00	2.84	700.00
57	银行理财产品	1,015.00	1,015.00	2.48	0.00
5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0.79	0.00
59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08	0.00
60	银行理财产品	202.00	202.00	2.01	0.00
6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7.23	0.00
62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0.00	0.00	2,000.00
63	银行理财产品	101.00	101.00	1.01	0.00
6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6.09	0.00
6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0.57	0.00
66	银行理财产品	310.00	310.00	2.74	0.00
6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	500.00	1.28	0.00
68	券商理财产品	1,200.00	0.00	0.00	1,200.00
69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	1,200.00	1.54	0.00
70	券商理财产品	6,000.00	0.00	0.00	6,000.00
71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	0.00	0.00	600.00
72	券商理财产品	1,000.00	0.00	0.00	1,000.00
7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0.00	0.00	300.00
74	券商理财产品	2,500.00	0.00	0.00	2,500.00
75	银行理财产品	308.00	0.00	0.00	308.00
76	银行理财产品	102.00	0.00	0.00	102.00
7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28	0.00
78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0.00	0.00	200.00
79	券商理财产品	3,000.00	0.00	0.00	3,000.00
80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	1,800.00	4.78	700.00
81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	0.00	0.00	2,000.00
8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0.00	0.00	3,000.00
83	券商理财产品	4,000.00	0.00	0.00	4,000.00
8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0.00	0.00	1,000.00
85	券商理财产品	2,500.00	0.00	0.00	2,500.00
8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0.00	0.00	1,000.00
8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06	0.00
88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	1,300.00	0.07	0.00
89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	0.00	0.00	2,000.00
90	券商理财产品	1,500.00	0.00	0.00	1,500.00
9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0.00	0.00	1,000.00
合计		167,305.00	126,695.00	1,974.10	40,61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2,318.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31.80%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34.6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0,61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9,390.00	
总理财额度				80,000.00	

特此公告。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7
债券代码:128050 债券简称:钧达转债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钧达转债"赎回实施的第六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钧达转债"赎回登记日:2022 年 1 月 27 日

2、"钧达转债"赎回日:2022 年 1 月 28 日

3、"钧达转债"赎回价格:100.21 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 1.6%,且当期利息含税)

4、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2 年 2 月 9 日

5、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2 年 2 月 11 日

6、"钧达转债"停止交易和转股日:2022 年 1 月 28 日

7、"钧达转债"拟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停止交易,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钧达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钧达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届时发布的"钧达转债"停止交易的公告。

8、根据安排,截至 2022 年 1 月 27 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钧达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钧达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持有人持有的"钧达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和转股日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9、风险提示:根据安排,截至 2022 年 1 月 27 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钧达转债",将按照 100.21 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赎回情况概述

1、触发赎回的情形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733 号"《关于核准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公开发行了 32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32,000.00 万元,期限 6 年。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8]641 号"文同意,公司 32,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钧达转债",债券代码"128050"。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钧达转债"自 2019 年 6 月 14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为 2019 年 6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0 日。"钧达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21.74 元/股;因公司 201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钧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 2019 年 7 月 22 日起"钧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21.59 元/股;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钧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 2019 年 8 月 27 日起"钧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21.66 元/股;因公司股票已经出现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有在至少 15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钧达转债"当期转股价的 85%(21.66 元/股×85%=18.411 元/股)的情形,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钧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 2020 年 3 月 16 日起"钧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14.93 元/股;因公司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钧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 2020 年 6 月 17 日起"钧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14.83 元/股;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钧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 2020 年 10 月 15 日起"钧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14.85 元/股;因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钧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钧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14.80 元/股;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钧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 2021 年 11 月 26 日起"钧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14.81 元/股。综上,截至目前公司"钧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为 14.81 元/股。

公司 A 股股票自 2021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 月 4 日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钧达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即 19.25 元/股),已触发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钧达转债"的议案》,同意行使"钧达转债"有条件赎回权,将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未转股的"钧达转债"。

2、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对有条件赎回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赎回实施安排

1.赎回价格及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有关约定,"钧达转债"赎回价格为 100.21 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每张面值 100 元);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1.6%;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 2021 年 12 月 10 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 2022 年 1 月 28 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即 49 天(算头不算尾)。

据此计算: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100*1.6%*49/365=0.21 元/张

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21=100.21 元/张

关于投资者债券利息所得扣税情况说明如下:

对于持有"钧达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 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张赎回价格为 100.168 元;对于持有"钧达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 和 RQFII),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 号)规定,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每张赎回价格为 100.21 元;对于持有"钧达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者,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每张赎回价格为 100.21 元。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2 年 1 月 27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钧达转债"持有人。

3、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至少刊登赎回实施公告三次,通告"钧达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自 2022 年 1 月 28 日起,"钧达转债"停止交易。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钧达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钧达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届时发布的"钧达转债"停止交易的公告。

(4)2022 年 1 月 28 日为"钧达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赎回日前一交易日:2022 年 1 月 27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钧达转债"。

自 2022 年 1 月 28 日起,"钧达转债"停止转股。本次有条件赎回完成后,"钧达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5)2022 年 2 月 9 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

(6)2022 年 2 月 11 日为赎回款到达"钧达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钧达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7)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 7 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4、其他事宜

咨询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郑彤、蒋彩芳

电话:0898-66802555

邮箱:zhengquan@drinda.com.cn

三、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钧达转债"的情况

在本次"钧达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即 2021 年 7 月 4 日至 2022 年 1 月 4 日期间),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交易"钧达转债"的情形。

四、其他须说明的事项

1、"钧达转债"自 2022 年 1 月 28 日起停止交易和转股。但若出现"钧达转债"流通面值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情形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钧达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除此之外,"钧达转债"赎回公告发布日至赎回日前,在深交所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钧达转债"可正常交易和转股。

2、"钧达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可转债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3、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钧达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864 证券简称:盘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2-001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2. 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 8,700.00 万元 - 9,70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9.97 % - 22.61 %	盈利:7,911.50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 8,800.00 万元 - 9,80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1.58 % - 35.39 %	盈利:7,238.14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1.02 元 / 股 - 1.13 元 / 股	盈利:0.92 元 / 股

二、与会计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已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自产产品销量增加和医药流通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 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相关说明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1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939 证券简称:长城证券 公告编号:2022-001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已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债券简称	22 长城证券 CP001	债券代码	072210006
债券期限	9 个月	计息方式	利随本清
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13 日		
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14 日	兑付日	2022 年 10 月 14 日
计划发行总额	10 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10 亿元人民币
票面利率	2.65%	发行价格	100 元 / 百元面值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刊登。

特此公告。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939 证券简称:长城证券 公告编号:2022-001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已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债券简称	22 长城证券 CP001	债券代码	072210006
债券期限	9 个月	计息方式	利随本清
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13 日		
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14 日	兑付日	2022 年 10 月 14 日
计划发行总额	10 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10 亿元人民币
票面利率	2.65%	发行价格	100 元 / 百元面值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刊登。

特此公告。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88059 证券简称:华锐精密 公告编号:2022-005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6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2〕1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第二轮问询问题。

公司将与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问询函》的要求,对问询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后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问询回复,并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将有关材料报送至上交所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发行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本次发行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本次发行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0621 证券简称:华鑫股份 编号:临 2022-001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披露 2021 年度未经审计财务报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关于同业拆借市场成员披露 2021 年度未经审计财务报表的通知》(中汇交发〔2021〕463 号)的规定,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将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披露华鑫证券 2021 年度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净资本计算表。

华鑫证券 2021 年度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净资本计算表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本公告附件。

以上财务报表数据为母公司口径数据且未经审计。请投资者谨慎参考,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2-003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16 日披露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

近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38442972K

名称: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1 号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注册资本:叁拾捌亿柒仟捌佰壹拾陆万捌仟柒佰玖拾伍元

成立时间:2002 年 05 月 09 日

营业期限:2002 年 05 月 09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303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7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20060)。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033 证券简称:福建高速 编号:临 2022-001
债券代码:163751 债券简称:20 闽高 01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陈成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成漳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陈成漳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陈成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陈成漳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公司董事会对陈成漳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2-004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裁田奎武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工作需要,田奎武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及副总裁职务,同时不再担任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田奎武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田奎武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现有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产生影响。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确定新任董事人选,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

田奎武先生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田奎武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633 证券简称:徕木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2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8 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79,050,360 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 月 18 日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2-002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变更名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发来的通知,公司控股股东名称由"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福州水务集团"。目前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名称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的主营业务、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

本次变更事项未涉及控股股东的股权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不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 月 18 日